

#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立永春高中

## 劉媽媽獎學金申請辦法

### 1. 申請對象

本校高一、二在學學生且具以下身分者，皆可申請：

- (1)具低收、中低收身分者
- (2)導師認定有需求者（需附導師推薦書）
- (3)學科或其他領域有特殊表現者

### 2. 獎助金名額及獎金

本校學生名額 20 名，每名新臺幣 5 仟元整。

### 3. 申請相關期程

即日起可至學校網站下載申請表，於 114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前繳交紙本申請表至學務處生輔組，預計於 114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公佈獲獎名單。獲獎同學務必參與後續頒獎典禮，未參與者將不得領取此獎助學金，頒獎典禮時間與地點將另行通知，請獲獎同學務必留意資訊。

### 4. 申請繳交文件

- (1)申請表（附件一）
- (2)相關證明文件（附件二、附件三）

### 5. 獎學金注意事項

- (1)申請前，請仔細閱讀相關規定。
- (2)請填妥申請表後，將相關證明文件附加於申請表後。
- (3)若未按照規定填寫申請表將不予受理。
- (4)若申請人數超過獎助名額，將依以下比序原則評選：

- ① 具低收或中低收入證明 → ②導師認定需求 → ③學業或特殊表現 → ④服務事蹟  
→ ⑤其他條件

如有未盡事宜，請與學務處生輔組聯繫。

# 臺北市立永春高中劉媽媽獎學金申請書

申請資格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低收、中低收身分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導師認定有需求者（需附導師推薦書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科或其他領域有特殊表現者		
姓名		班級座號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
家長姓名		家長聯絡電話	
前一學期 學科表現	(請條列式呈現)  1.		
前一學期 其他領域表現	(請條列式呈現)  1.		
前一學期 服務事蹟	(請條列式呈現)  1.		

※ 相關附件證明（獎狀、證書……等）請掃描後依格式置入表格內。

※ 欲申請者請於時限內填妥本申請表，；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添增。

## 文件證明（學科、其他領域、服務事蹟）

說明	學科 1.000	說明	其他領域 1.000
說明	服務 1.000	說明	

## 導 師 推 薦 書

推薦學生姓名	
推薦說明	
	導師簽名：